附件5

东胜区防汛预警响应流程

蓝色、黄色预警响应流程

|  |
| --- |
| 中小河流洪水蓝色或黄色预警  暴雨蓝色或黄色预警  各归口部门上报区防指汛情、险情、预警发布情况及各部门工作动态  城镇内涝蓝色或黄色预警  山洪灾害蓝色或黄色预警 |

|  |
| --- |
| 区防办（区应急管理局）科级领导带班值守，密切关注水情、汛情、工情、险情。  区水利部门：加强重点水库、主要防洪河道的预报、汛情分析研判；科学实施洪水调度，提前腾库容：加强水利工程巡堤查险；加强对山洪灾害易发区监测预警  区气象部门不定时发布天气预报  区住建部门加强重点基础设施巡查，对易积水区域提前预置抽排水设施，及时排除堵塞、塌陷、泄露等问题；指导协调受灾镇、街道按照管理职责全力做好积水排除工作，指导区属在建建筑工地落实防汛措施。  防  办  及  各  成  员  单  位  蓝  色  黄  色  预  警  行  动  区自然资源部门做好地质灾害风险点监测，发现隐患及时排除，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巡查  区农牧部门及时督导农牧区做好防汛备灾，做好农田积水抽排的准备  区交通运输部门督促相关运营单位调整交通线路运营计划，必要时增加运力，妥善疏散滞留旅客；区公安交管部门及时疏导积滞水点交通，做好过水路面管控必要时采取断路、绕行等管制措施  区文化和旅游部门视情关闭灾区所管辖景区，疏导游客，协调相关部门做好信息发布工作  区能源部门做好矿区险情监测，发现隐患及时排除，督促矿山企业和矿山救援力量做好采矿区巡查和抢险准备  区林业部门应做好林区人员防御山洪地质灾害及安全避险措施  区电力部门做好机闸、泵站等重点防汛设施及重点部位外围电网供电保障工作区工信部门做好通信服务保障相关抢险队伍做好防汛抢险准备  区宣传部门组织加强汛情和应对措施等动态信息的播报  各社会单位检查本单位排水防涝设施，做好防范和处置工作。居民做好应急用水储备  镇、街道副指挥长（防办主任）在各自指挥位置指挥。各镇、街道防指指导相关单位做好重点地区的巡查抢险以及山洪易发区、泥石流易发区、采矿区、低洼地区、危旧房屋的险情处置与群众避险转移和安置准备工作。 |

橙色、红色预警响应流程

|  |
| --- |
| 暴雨橙色或红色预警  城镇内涝橙色或红色预警  山洪灾害橙色或红色预警  中小河流洪水橙色或红色预警  各归口部门上报区防指汛情、险情、预警发布情况及各部门工作动态 |

区防指对防汛工作紧急部署，要求全区人民做好抢险救援准备。区防指成员单位组织指挥本系统、本行业全力做好防汛抢险救援组织工作，确保各项防范措施落实到位。

|  |
| --- |
| 区防办（区应急管理局）科级领导带班值守，密切关注水情、汛情、工情、险情。联系受灾镇防办负责人，协调镇、街道做好紧急转移群众的安置和保障工作。  防  办  及  各  成  员  单  位  橙  色  红  色  预  警  行  动  区水利部门：加强重点水库、主要防洪河道的预报、汛情分析研判；持续加大对山洪灾害和河道洪水的监测预警，水利工程抢险队预置力量做好应急抢险准备。  区气象部门联合会商，滚动发布天气检测和预报信息。  区住建部门指导协调受灾镇政府按照管理职全力做好积水排除工作。采取在建建设工地停止施工措施。  区自然资源部门加大对地质灾害易发区的群测群防，专业检测和预警工作  区农牧部门指导协调受灾镇政府做好农田排水工作。  区交通局、区公安局做好车站等公共场所滞留人员疏散工作必要时采取交通管制，优先保障救援物资通行。  区文化和旅游部门视情关闭所管辖的所有山区景区及非山区景区中的普通涉水类景区疏导游客  区教育部门做好学校、幼儿园的暴雨防范工作，保障在校学生安全，视情采取停课措施。  全区各级抢险队伍进入应急状态，各类应急物资保障单位为抢险救灾提供全力保障。  相关单位停止举办大型群众性活动。各社会单位视情况安排错峰上下班。  宣传部门组织新闻媒体及时向社会发布相关信息。  各社会单位检查本单位排水防涝设施，做好防范和处置工作。居民做好应急用水储备  镇、街道防指指挥长、副指挥长在各自指挥位置指挥。必要时按照区防指的要求到达指定位置指挥，镇、街道防指做好抗洪救灾、群众避险、转移和安置准备工作。减少次生灾害。 |